

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

第三屆全國性符合大腦功能教學教案甄選辦法

壹、目的

- 一、配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，鼓勵教師規劃領域課程，設計教學方案，以提升專業知能。
- 二、現職國民中、小學教師能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為基礎，依照九年一貫之課程目標，改編現有教材內容。
- 三、甄選之教案期能以九年一貫學科領域的教學目標，根據現有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為基礎，重新詮釋現有教材，結合各領域、創意和資訊科技，設計教材。
- 四、本計畫目標為建立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課程教材，增補原課程教材的豐富性。希望能夠藉此提供各級教職人員專業支持系統，發展多元文化的教學方法及教學策略。
- 五、提升學子的學習意願與知能。
- 六、教師所改編之教案，以能夠提升學童在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所設定教學目標，並能夠在各地的實際教學中進行，為得獎的重要考量。
- 七、彙集優秀作品，供各學科領域教師參考，以增進教學成效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 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辦公室。

參、實施辦法

一、參加對象：國中、小教師（含特教、代理代課及實習老師）。

二、內容規範：以九年一貫所公告之學習領域以及課程內容為規範，參賽作品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為依據之教案設計。教案內容需涵蓋：

（一）教學目標：

1. 須註明所依據之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。
2. 須註明課程學習年級、九年一貫能力指標。

（二）教學領域：根據以下領域擇一設計

1. 國小：(1)語文類(2)數學類(3)健康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類
(4)其他(請註明)
2. 國中：(1)語文類(2)數學類(3)健康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類
(4)社會類(5)其他(請註明)

（三）教學內容：含教學目標設定、教學活動設計、教學活動歷程、教學方法、教學評量等。

(四)教學設計格式：

1. 教學活動設計建議以三到四節課為原則，最多請勿超過八節課。
2. 以 A4 紙張直式橫寫。
3. 內頁文字以 12 點標楷體(中文)與 TimesNewRoman(英文)，標點符號以全形字，行距採單行間距，邊界(上下 2.54cm，左右 3.17cm)。
4. 篇幅不超過 10,000 字，整體教案內容不得超過 20 頁(含圖表、圖片及附錄)，並需設定頁碼。

(五)學習單格式：張數不限，請以附錄方式置於教案之後。

三、甄選規範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參賽教師均需在活動網頁填寫個人報名資料，下載「教案資料表」填寫所設計之教案內容(須以電腦打字)，於期限內以 PDF 電子檔上傳繳交檔案。

(二)甄選時程：

1. 教案**初選**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04 年 07 月 20 日截止收件。
2. 教案入選名單公布日期：預計 104 年 09 月開學時於活動網頁公佈。

3. 教案決選報名截止日期：於入選名單公布後開放至 104 年

12 月 20 日截止收件。

4. 教案決選名單公布日期：預計 105 年 1 月底於活動網頁公

佈。

(三)獎勵標準：

1. 教案初選：委員會將根據甄選之教案擇優錄取 25 名（不分

領域），入選者將頒予獎狀乙紙。

2. 教案決選：初選作品入選者可根據所設計之教案，參加決

選並施行於現場教學。參與決選之教案需針對學生的學習

成果進行知能評量，根據教學施行之成果，整理成教學檔

案。所需經費由得獎人申請（每件計畫以新台幣 5,000 元

為限，以製作教具相關之支出單據核銷為限），由本計畫辦

公室提供支援。委員會將根據教學檔案甄選特優以及優等

獎各五名。得獎者可獲頒獎狀乙紙，以茲獎勵。

3. 決選作品入選之得獎人，得依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相關辦

法規定辦理敘獎。

四、評選標準：參賽作品需符合九年一貫課程改革理念與目標，及

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創意教案。不符合者將不予審查。

收件後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擔任

評審。

項目	審查內容	評分比重
1. 教學活動與流程設計	(1)符合本教案甄選目的（以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為學習內容，並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課程為設計基礎）。 (2)教案本身教學目標與教學活動之適合程度。 (3)使用教學策略合宜，能啟發學習者。 (4)能維持學習動機。 (5)選用合宜教學媒體。	40%
2. 教材資源設計	(1)切合教案之教學目標。有完整內容、具備應有之深度與廣度。 (2)創新且實用。 (3)教材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。 (4)可提供使用者一目瞭然，同時可以普遍推廣應用於教學現場(授權教育部給全國師生，以非營利的使用權)。	30%
3. 學習成效評量的設計（含學習單及測驗題）	評量的方式及方法能與學習目標及教材內容相契合，並從評量內容看出學生表現及成效。	30%

五、著作權：

(一)參加甄選之教學設計不得為另參加或已參加其他公開甄選之

得獎作品，且必須遵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定。

(二)入選優勝之教學設計著作權仍屬原作者所有，而本活動之指

導單位及主辦單位擁有非專屬無償使用權，得以任何形式重

製、推廣、公佈、發行之權利。

(三)凡經評審通過之入選作品，於此次活動以外媒體刊載使用時，

均需註明其曾經參加本次活動甄選並入選。

肆、預期成效：

一、建立以符合大腦功能之教學為基礎的九年一貫課程內容。

二、優良教案達資源分享、觀摩學習之目的。

三、鼓勵教師分享教學經驗，相互觀摩學習，提昇專業素養。

四、獎勵教師創新教學，提供發表教學心得的園地。

伍、經費來源：

由教育部補助「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」經費

項下支應。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，勿抄襲他人作品。參考資料應註明出處；若所引用之資料需徵得原作者同意，則請先行徵得原作者之同意。請勿侵害他人著作權，否則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二、參選作品恕不退稿，請自行留存副本。經評選得獎之作品，將公告於本計畫網頁供教師與一般民眾參考。主辦單位為推廣之用，後續得刊登或印製相關印刷品，作者應無條件同意製作。

柒、聯絡窗口：

國立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

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辦公室

承辦人：谷小姐

電話：(03)422-7151 分機 65201

E-mail：brain.education.ncu@gmail.com

活動網址：<http://icn.ncu.edu.tw/BrainWebsite/>

- 捌、本活動計畫若有未盡事宜或須延長作業時程，主辦單位將修改本活動計畫，並隨時公布於本活動網頁。